

書面質詢

宋碧琪議員

優化供電服務促節能減排 提升自身電力供應增穩定性

電力供應是改善民生和促進經濟及社會持續發展的重要基礎。特區政府在致力維持電力供應的穩定可靠時，亦一直嚴格控制成本，努力維持電費穩定，讓市民大眾可以合理的價格享受高素質的供電服務。為響應全球節能減排的要求，過去特區政府在2011年推出《電費制度和電價釐訂》諮詢文本，以更好配合市場環境和社會發展，關顧低收入家庭用電，減輕一般用戶電費負擔，促進合理用電，從而減少耗電量，提升節能減排效益。

當局隨後在2011年及2012年就有關制度開展兩次公眾諮詢工作，以及完成分析報告，表示未來將採用階梯式收費的新制度，並指出將在2013年出台新的電費制度，雖然有關制度獲得社會認同，但新的電費制度未能按計劃落實。直至2015年，特區政府再表示，為配合環保節能的國際趨勢，將重新制訂一套階梯式電費收費制度，但新電費制度十餘年來都未有實際性推進，目前仍在聽取意見階段。隨著社會發展及經濟轉型，本澳用電量持續增長，當局應儘快調整電費制度，進一步提升減排效益，有效推進減排工作，更好推進《澳門長期減碳策略》所設的減碳目標。

根據環境保護局資料顯示，本澳2025年第三季最高用電負荷錄得1,126兆瓦，與2024年所創下的歷史最高紀錄接近。目前本澳第四條輸電通道正籌備建設，對於內地輸澳供電穩定性將有進一步提升。但隨著自然災害增多、外部環境發展挑戰變化，加上新產業的佈局對電力等對能源需求的提升，本澳自身供電能力亦需進一步加強，才能更好應對突發事件及故障風險。但目前本澳只有一組燃氣機組進行緊急供電，未來難以應對電力供應的風險挑戰，確保整體供電的穩定。澳門需要加強自身電力供應能力，才能進一步增強風險應變能力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1. 階梯式電費制度的推行目的，為推進節能減排，配合市場環境和社會發展，減輕住宅及中小企業用戶的電費負擔。但諮詢文件推出多年後，至今仍無實質性的進展，請問當局目前的研究情況如何。在2015年後重新制定的階梯式電費收費新方案的具體內容為何，未來是否還會繼續推行相關制度？
2. 請問當局，未來有何計劃增加澳門自身的電力穩定，會否重啟燃氣機組的建設工程，以增強本澳自身電力的供應能力？
3. 目前橫琴已有十分成熟的電力供應系統，會否加強與橫琴互補，以打造高質量供用電環境，賦能合作區高質量發展，又能推進本澳自主發電，進一步加快減碳目標的步伐？